

四姑娘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关于拟采用单一性来源方式采购高山杜鹃征求意见

公示

各潜在政府采购供应商：

四姑娘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拟采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高山杜鹃，现就此事项向潜在政府采购服务商广泛征求意见。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

高山杜鹃。

二、采购人

四姑娘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三、采购人拟推荐单一来源供应商

冯云。

四、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理由

1、景区内栽植高山杜鹃旨在为游客营造优美、宜人的游览环境，提升景区的整体美感和吸引力。同时，植被可以保持水土，减少水土流失，降低雨水对地面的冲刷，保护景区的地形地貌。

2、作为本地物种，高山杜鹃经过长期的自然选择，已经适应了四姑娘山高海拔地区寒冷、缺氧、强紫外线辐射的气候、土壤等自然条件。它能够良好生长，展现出顽强的生命力，相比外来物种，不需要花费大量的人力、物力进行

引种驯化和适应调整。非外来物种的高山杜鹃不会像一些外来物种那样，因缺乏天敌而过度繁殖，从而避免了对当地生态系统造成破坏，如排挤本地物种、改变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等生物入侵问题，降低了生态安全风险。

3、冯云是小金县内唯一具备高山杜鹃供应能力的供应商，处于独家经营状态。

4、冯云的高山杜鹃树龄达 20 年以上，且栽植点就在双桥沟内，路程近，大大节省了运输成本和时间。同时，短距离运输最大程度减少了运输过程中的损耗和风险，保证产品以最佳状态送达，确保杜鹃的品质和成活率。

五、具体实施工作内容如下：

1、保障供应高山杜鹃主干 1.5m 以上，分支 10 支以上。

2、负责把高山杜鹃运输到指定点位。

3、预算费用为：49680 元人民币（大写：肆万玖仟陆佰捌拾元整），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2025 年环境卫生综合治理费）。

六、征求意见的范围和期限

为了保证政府采购当事人合法权益，确保政府采购程序公开、公平、公正，希望潜在政府采购供应商提出有效的意见。征求意见期限从 2025 年 5 月 8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3 日止。可以自本公示期内将意见以书面形式反馈至四姑娘山管理局保护处或四姑娘山管理局财务处，逾期提出异议的将



不再受理。

联系电话：

四姑娘山管理局保护处：

0837-2791106

四姑娘山管理局财务处：

0837-2791109

